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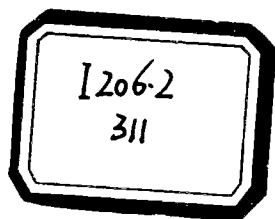
ZHONGGUO WENHUA YU GUDIAN WENXUE

中国文化与古典文学

孙以昭 主编

安徽大学出版社





中国文化与古典文学

孙以昭 主编

安徽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合肥市肥西路3号 邮编 230039)

铁四局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25 字数 190 千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000 册

责任编辑 徐成志 封面设计 鲁 榕

责任校对 张红一 版式设计 安达仁

ISBN 7-81052-062-8/G·24 定价 14.50 元

前 言

中国是世界上最悠久的文明古国之一,有着丰富灿烂的文化,文学是其中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中国古典文学是中国人民几千年来积累而成的丰厚遗产,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不可或缺的文化基础之一,是可为世界文化与文学提供重要启示的巨大参照系。在伴随经济高度发展而产生的各种文化困境的促使下,中国古典文学正日益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已经成为全人类共有的精神财富。可以预言,中国古典文学将在比较发达的 21 世纪的中国以及世界各发达国家之中,为解决人们面临的精神问题,为建设更加健全合理的文化,发挥其不可替代的巨大作用。

正是基于以上的认识,我们编辑了这部《中国文化与古典文学》学术论文集,以适应海内外对中国古典文学的研究热潮这一发展趋势,以培养我们学科奋发进取、严谨治学、大胆创新的风气,以建立广泛的国内国际合作关系。

本论文集在编辑过程中,承著名文学史家褚斌杰教授和谭家健教授热情赐稿,铭感曷胜! 又本论文集的出

版,得到安徽大学重点学科出版基金的资助,并承安徽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表示深切的衷心的感谢!限于水平和条件,编辑不周之处,广大读者、专家惠予指正,匡其不逮,是所企盼。

安徽大学中国古代文学教研室

1997年1月20日

目 次

前言	(I)
《诗经》与中国文化	褚斌杰(1)
试论《诗经》中的山水描写及其 在山水文学史上的地位	朱一清 刘鸿宾(16)
屈原《天问》探旨	褚斌杰(24)
两汉经今古文学思想倾向述评	孙以昭(39)
《史记》:司马迁人格的完成	常 森(59)
论建安辞赋的抒情艺术	章沧授(75)
氏族作家苻朗及其《苻子》	谭家健(88)
李峤与初唐诗歌的革新	徐定祥(105)
评白居易的真实论	贾文昭(121)
唐代诗家“三李”试论	陶新民(134)
白苏论	章尚正(148)
韩柳优劣论述评	程自信(164)
一个寻常的主题,奇妙纷呈的表现 ——唐人七绝中今昔之感表现方法举隅 ...	叶 华(174)
试论关汉卿历史英雄传说剧	朱万曙(185)

论清朝的文化政策及对	
桐城派的评价问题	周中明(195)
山水文学民族精神论	臧维熙(222)
诗与歌的分野	
——试论中国古代文人诗的发生	吴怀东(245)

《诗经》与中国文化

褚斌杰

中国诗歌有着久远的传统。早在公元前六世纪左右,就出现了一部经当时乐师之手收集、编辑起来的诗集——《诗三百篇》,也就是被后世儒家学者所尊称的《诗经》。

《诗经》收录了我国西周初年至春秋中叶之间产生的三百零五篇作品,主要出现于当时北方中原地区,是根植于我国黄河流域古老文化土壤中的艺术花朵。它以贴近现实、淳朴自然为特征,受到人们的喜爱,成为我国文学园林中最早的硕果。

现存《诗经》一书,是按风、雅、颂分类编排的。为什么有这种划分呢?原来《诗经》中的诗篇,有的原本是人民口头上演唱的民歌,有的虽是文人创作,也是经乐师配乐后用来演唱的,它们都是“歌诗”,与音乐有关。由于这些歌诗的来源,产生的地域不同,乐调也有所不同,所谓风、雅、颂,乃是按乐调划分的类别。

风,土风俗乐的意思,是指当时各诸侯国所辖不同区域的地方乐曲。风,包括周南、召南、邶风、鄘风、卫风、王风、郑风、齐风、魏风、唐风、秦风、陈风、桧风、曹风、豳风等十五国风,相当于现今的河南、河北、山西、陕西、甘肃、山东,以及湖北北部等地区。风诗共百六十首,占《诗经》作品的大部分,主要是上述各地区的民歌。

雅,指当时周王朝国都(丰、镐)附近地区的乐曲。古代有所谓“雅言”的说法。“雅言”就是标准话或通行话。当时各地方言、方

音不一,因此以王城京都的话为标准话,称为“雅言”,同时称京都附近的乐曲、乐调为“雅乐”。雅,又有大雅和小雅之分,大约与产生的时代有关,共百一十篇(其中五篇有目无辞,称为笙诗),其中有民歌,也有文人创作。

颂,是古代祭神祭祖用的歌舞曲。曲调肃穆而徐缓,与一般乐曲不同,故单成一类。颂又分《周颂》、《鲁颂》、《商颂》,共四十篇,大约是当时王朝中的史官或巫祝(掌管祭祀活动者)创作的。

《诗经》是一部诗歌总集。从创作年代说,它包括了上下五六百年间的作品;从作者说,它包括了当时社会不同身份、不同社会经历、以及不同性别的作者的创作;从体裁上它包括了抒情、叙事、讽谕、颂赞等各种文学样式;而题材内容更是多种多样,有的写政治、农事、狩猎、行役、战争、宴饮、祭事、歌舞,有的写爱情、婚姻、民俗,而且形象极为生动,美妙动人。它就像当时社会的一部形象化的历史,一个精金美玉杂收并储的宝库,丰富多彩,眩人耳目。

由于《诗三百篇》的内容十分丰富,从而很早就受到重视。我国大思想家、教育家孔子,就曾把它作为教导学生的教材,他鼓励学生要学《诗》,认为“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即学诗可以激发人的心志,可以观察生活、认识社会,可以培养人的群体精神,可以学会批评时政的方法。不仅如此,他认为学诗还可以体会出应如何侍奉父母、怎样辅佐君王施政的道理,以至通过它可以“多识鸟兽草木之名”^①。另外,孔子还说“不学诗,无以言”^②,认为学诗可以掌握语言技巧,美化辞令。照孔子看来,《诗三百篇》无疑是一部政治、伦理、文学、语言以及博物知识的百科全书。

《诗经》作为文学作品,作为生动优美的诗歌创作,无疑是我国古典文学辉煌的开端;同时,它的广阔而丰富的内容,又是我国古文化和古文明的载体,是我们了解古代社会和我们民族古老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典籍。

《诗经》中的诗篇,是否有商代的遗存,尚有争议,但有相当一部

分可以上溯到西周初年是无问题的。如《大雅》中保存的几篇记咏周人发祥的“史诗”，《周颂》中颂咏文王、武王功业的诗，以及古《豳风》中的作品，按其内容和旁证之史籍，均不晚于西周初或稍后。

《诗经》中著名的一组“史诗”（《生民》、《公刘》、《绵》、《皇矣》、《大明》），是传唱于周初的最古老诗篇，它记述了从周始祖后稷的出世到武王灭商兴周的史迹和传说。

这组古老的诗篇十分可贵地反映和记述了一些远古历史的面影。如《生民》诗中，写女子姜嫄“履帝武敏歆”，践上帝的足迹有感而生子，结果这无来由的孩子被视为不祥，受到鄙视和遗弃。这无疑反映了由母系社会（只有母而不知有父）向父系社会过渡时代的状况。再写后稷出生后的灵异，说他发明农艺，精于稼穡，“艺之荏苒，荏苒施施。禾役穰穰，麻麦幪幪，瓜瓞嗒嗒”。于是在邠地安居下来，祭祀上帝，使子孙繁衍，氏族繁荣。无疑这正反映了周民族较早地进入农业文明社会的状况，并以此而自豪。《公刘》和《绵》，则分别记述了周人早期的两次民族大迁移。一次是在远祖公刘的率领下，因避西戎的侵扰而从邠至豳；一次是由周文王的祖父古公亶父率领，为寻求肥美的土地而由豳迁岐，建立了家园，奠定了基业。诗中描述群体在新开垦的周原营建家室、兴建宗庙的情景：“揀之陟陟，度之薨薨，筑之登登，削屨冯冯。百堵皆兴，鼙鼓弗胜。”那种百堵高墙平地起，劳动歌声胜鼓声的热烈场景，充分表现了一个新兴民族的不畏艰苦的创业热情。《皇矣》和《大明》则分别写周文王、周武王开拓疆域，兴周灭商，取得天下的功业。

从《生民》到《大明》五篇史诗，比较完整地勾划出了周人的发祥、创业和建国的历史。读了这些诗，仿佛使我们看到了这样一幅生动的历史画卷：在遥远的古代，在黄河流域的中上游居住着一个非常勤劳智慧的民族，他们为了民族的生存、繁衍和兴盛，不断地开拓着，勤苦地劳动着。他们已从渔猎步入到农业文明的社会。最初他们曾掏穴而居，后来则营建都城、宫室，战胜和统一了周围

部族,至终打败了殷商王朝,建立了有广阔国土、高度礼乐文化的强大国家。诗中所记写的就是这样一些事实,所歌颂的就是民族历史上像后稷、公刘、古公亶父、周文王、武王等一批创业维艰的带有传奇性的英雄人物。早于周朝还有夏、商两代,当时可能也有史诗流传过,但都没有用文字记载下来。史诗是一个民族发祥、创业的胜利歌唱,是民族历史的第一页。这仅存的古老诗篇,正是非常珍贵的。

《诗经》中还保留下一批具有鲜明时代特点和民族特点的祭祀诗。祭神颂神虽是古代社会普遍的信仰活动,但由于宗教又有“奉神而治人”的特殊功用,从而更为王朝统治者所重视和利用,列祭祀之事为国之大典,所谓“国之大事,惟祭与戎”^③。《诗经》中的三《颂》主要就是用于王朝祭祀的诗。周人把祭天和敬祖置于同等地位,把祖先的亡灵视为本民族的保护神,反映了宗法制社会将宗教伦理化的特点,反映了周人对原始宗教以至殷人宗教观念的修正。

宗教观念在原始时代已经产生,它以巫术、图腾崇拜、日月山川动植百物皆有神的泛神论为特征,表现了原始的蒙昧状态。夏史不详,至殷人则产生了最高主宰的“天”、“帝”的观念,从甲骨卜辞中的每事必“卜”来看,一切均屈从于神的现象是很显然的。殷统治者还自居为“天命”的独钟者,所谓“我生不有命在天”^④?从而放肆地在人间施展权威。周人代殷以后,虽并未脱离君权神授的说教,但从历史上吸取了治乱兴亡教训。所谓“宜鉴于殷,骏命不易”^⑤,开始对“天命”作出限定,那就是将“德”引入对天命的理解,所谓“天命靡常,唯德是辅”,就是说天之降命也是有条件的,它只保佑有“德”之人。《周颂》中的《清庙》、《维天之命》、《时迈》等诗,无不在颂天的同时,而强调文王的“懿德”,并一再强调“敬德”对保国延祚的重要性。这是周的新的宗教意识,也蕴含了周人的新的开国精神和我国早期的德治政治思想。

《诗经》的祭祀诗中,有一部分是属于祭方社、祀田祖(农神)、

祈甘雨、庆丰收的诗，如《周颂》中的《臣工》、《噫嘻》、《丰年》、《载驰》、《良耜》，《小雅》中的《楚茨》、《信南山》、《甫田》、《大田》等，它们写祭事，但也反映了古时耕耘、播种、收获、贮藏，以及有关的礼俗和农田管理制度等。如《噫嘻》：“骏发尔私（耜），终三十里。亦服尔耕，十千维耦。”《丰年》：“丰年多黍多稌，亦有高廩（米仓），万亿及秭（十亿）。为酒为醴，烝畀祖妣。”反映了西周大规模农耕生产和当时农业社会所特有的“藉田”、“秋报”之礼。《楚茨》、《信南山》等诗，则以较长的篇幅，更为细致地描述了诸多农事祭典活动的场景。这些诗辞气凝重，在虔诚的宗教感情中，透露出对宗族兴旺、国力强盛和幸福安康生活的憧憬。

《诗经》中的“宴饮诗”（又称燕饮诗或宴飨诗），是周人重礼乐、尚亲情、笃友谊的体现，是古代中华礼乐文明的独有的产物。周代君臣朝会、家族团聚、故旧相逢皆举行宴饮，并于宴饮之际，奏乐歌诗。而举行各种宴饮活动的目的，“非专为饮食也，为行礼也”^①。礼是德的外在形式，所以宴饮之礼，是与周人的德治教化思想紧密相关联的。《小雅·鹿鸣》是国君宴饮群臣时所奏的乐歌，其诗云：“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将。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国君礼遇群臣，享之以酒食，赐之以币帛，为的是求教于贤者，唤起他们的报国之心。《小雅·常棣》是兄弟之间一起宴饮的乐歌。“常棣之华，鄂不韡韡。凡今之人，莫如兄弟。”诗用常棣花之花萼相依相连比喻兄弟之间的天然亲密关系，认为兄弟之情非比一般。诗中反复称说：“死丧之威，兄弟孔怀”，“脊令在原，兄弟急难”，“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称说兄弟之间是最休戚相关的，有悲伤急难之事，总会来相慰相救，虽有时在家中争吵，但有外侮，就会一致对外。乃是一首劝谕珍视兄弟之间手足亲情的歌。《伐木》云：“伐木丁丁，鸟鸣嚶嚶。出自幽谷，迁于乔木。嚶其鸣矣，求其友生。”“伐木许许，酺酒有藇。既有肥羜（羊羔），以速诸父。”“伐木于阪，酺酒有衍，笱逗有践，兄弟无

远。”这是一首宴享亲友故旧的乐歌,最初可能出自民间,后经贵族文人修改而采用。语言活泼,情深味永。其他的宴饮诗尚有《小雅》中的《蓼萧》、《彤弓》、《頍弁》,《大雅》中的《行苇》等。在这些诗里,既写酒食的丰盛,又写情谊的可贵,更表达主宾的彬彬有礼,尊卑长幼有序,实际上是为维系亲族关系、亲亲尊尊、通上下之情和巩固邦国服务的。而宴饮之礼,又是与乐不可分的,所谓“礼乐相须以为用,礼非乐不行,乐非礼不举”^⑦,在觥筹交错、琴瑟钟鼓的乐声时,在和谐愉悦的气氛里,以达到强化宗法血缘亲情,以及尊贤睦友的目的。当然,在这部分诗中,也不乏周王朝贵族们粉饰太平、追逐享乐的思想内容,但其反映出来的人际交往中的礼乐文明,是它的主要价值所在。

《诗经》中还有一部分反映王道兴衰、政教得失的政治诗。它们包括了“美”、“刺”两方面内容。美,是颂美;刺,是怨刺。前者是对某些当权者、政治人物的推崇和颂赞,内容无非是歌颂周王受福于天,万民来归,优游享乐,万寿无期等等。刺,则是伤时愤世之作,是对君昏臣佞、政治弊端、社会问题的揭露和讽刺。无论从数量上看,还是从社会价值上看,后者无疑更值得重视,更具有进步意义。这些诗大约是当时“献诗”制度的产物,表现了当时某些士人关心国事的热情和对时代兴衰的责任感。它们(包括政治讽谕诗和政治咏怀诗)主要出现于战乱频仍、政治昏暗、道德沦丧、世风颓败的末世。古人曾以“正”、“变”说诗,称这部分诗为“变风”、“变雅”;从其思想内容上看,均属怨世刺时之作,故又习惯于称之为“怨刺诗”。其代表之作有《大雅》中的《桑柔》、《瞻卬》、《民劳》、《板》、《荡》等。《小雅》中的《正月》、《十月之交》、《节南山》、《小旻》、《巷伯》等,以及“国风”中的《王风·黍离》等。

《大雅·桑柔》一诗,是周厉王时的作品,据传是周贵族文人芮良夫所作。诗一开头就用桑树为喻,说周王朝建国之初,根深叶茂,覆庇万邦,何等兴盛;而如今君王无道,奸佞当权,人民受难,已

把国家败坏得像一株枝叶凋残的枯桑了。诗中还着意写出了当时官逼民反,人心思乱的事实:“民之回遘,职竞用力”(百姓们走上邪僻之路,完全是由于用强权逼他们的结果),“民之贪乱,宁为荼毒”(百姓们人怀暴乱之心,宁冒被屠杀的危险也不顾)。于是诗人发出“於乎有哀,国步斯频”的哀叹,说如果这样下去,国步维艰,就要灭亡了。《小雅·节南山》一诗的写作目的,是“家父(又称嘉父,周大夫)作诵,以究王讟”,即究诘当时的权臣太师尹氏的罪恶。诗中并反复指责周王亲小人、远贤人,是造成民遭疾苦、天下祸乱的根源。这种痛陈时弊、规谏统治者的诗篇,反映了我国早期进步文士诗人以文学创作为武器,干预社会现实、关心国家命运、同情民生疾苦的正义感。《王风》中的《黍离》是一位下层士人的伤时之作。西周在内忧外患中灭亡,平王东迁,诗人行役到故都,见宗庙宫室,平为田地,他“闵周室之颠覆”,忧伤彷徨,不忍离去,唱道:“彼黍离离,彼稷之苗。行迈靡靡,中心摇摇。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这些诗句成为忧国伤时的千古绝唱。这种关心国家命运的强烈责任感,忧国忧民的忧患意识,一直影响到后世,被无数进步诗人和民族志士所继承,成为我国诗文优良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诗经》的巨大价值,更在于它反映社会层面的广阔,它虽产生在文字、文化主要掌握在上层贵族文人手中的古代社会,但由于当时统治者的特殊需要和“采诗”制度的存在,从而保存了大量的反映中下层社会的作品。《诗经》中的“十五国风”和“雅”诗中的一部分,多是产生于各地的民间诗歌,这些诗歌题材广泛贴近现实生活,成为我们今天了解两千年前社会底层人民生活状况、社会习俗、精神面貌的可靠史料,这是遗存下来的其他文献古籍所不可及的。

比较全面反映当时农事和劳动生活的诗篇,是《豳风·七月》。诗以“七月流火,九月授衣”开端,按季节先后,逐季逐月地描述了当时从事农桑生产的全过程。诗中写正月开始修整农具,寒冷未

退的二月就下田劳动,接着是采桑养蚕、纺织、染帛、筑场、收获、打猎、修屋、造酒、凿冰,然后杀羊祭祀,准备过年。这些劳动都是按照季节农时依次进行的。诗中写“九月筑场圃,十月纳禾稼”,收获的粮食有“黍稷重穋,禾麻菽麦”,即有黄米、高粱,早种晚熟的谷物,晚种早熟的谷物,以及小米、麻、豆、麦等,收获的瓜果菜蔬也有十数种,可知当时种植物的品种和农艺技术已是相当可观了。全诗在诗艺上也极有特点,如诗中以一系列的物候特征,来表现节令的演变,使全诗充满了自然风光和强烈的乡土气息。《七月》长诗无疑是一幅古代农桑生产和民间社会习俗的生动画卷,艺术地再现了农业社会中人们热爱自然,依恋土地,勤劳朴实的性格和淳朴的民风。当然,也表现了当时劳动者的艰辛和遭受压迫的痛苦。

另外,还有反映当时各种劳动生产活动的诗篇,如《周南·采芣苢》写妇女们田野采集,《魏风·十亩之间》写采桑女集体在桑园采桑,《伐檀》写伐木造车,《郑风·大叔于田》写田猎,《小雅·无羊》写放牧。这些诗既使我们了解到当时各种劳动生产的内容,也生动地留下了劳动者的面影,以至他们的喜怒哀乐情绪。“采采芣苢,薄言采之。采采芣苢,薄言有之。”田家妇女,三五成群,在山坡野地从事采集,边劳动边歌唱,为收获渐多而充满喜悦。“十亩之间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采桑女劳累一天后,终于歇下来,可以呼伴同归了。“叔在藪,火烈具举,襁褓暴虎”,勇武的猎人,在山林中,举火夜猎,赤膊徒手生擒猛虎。“尔羊来思,其角湲湲。尔牛来思,其耳湿湿。或降于阿,或饮于池,或寝或讹。尔牧来思,何蓺何笠,或负其糒。”身披蓑衣头戴斗笠,背负干粮的牧人,放牧看管着大批牛群羊群。“坎坎伐檀兮,置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涟猗。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具殳兮?彼君子兮,不素餐兮!”边干着繁重的伐木劳动,边想到社会的不平,而对不劳而获者发出愤怒的嘲讽。这些诗如此真实而生动地记录了两千多年前生产劳动的情景和劳动者的形象、心态,是中外文

学、文献上所罕有的。

农业生产培养了周人安土重迁，充满家园之恋的乡土感情。每逢战争、劳役、灾祸迫使他们不得不远离故土家园和亲人相分相离的时候，一曲曲怀归念远的思乡之曲就产生了。

《诗经》中不少行役诗都表达了这方面的感情。《唐风·鸛羽》写“肃肃鸛羽，集于苞栩。王事靡盬，不能艺稷黍。父母何怙？悠悠苍天，曷其有所？”公差没完没了，回归无期，田园荒废，土地没人种，父母无以为生，使他感到难言的痛苦。《小雅·采薇》是守边士兵久役思归的诗：“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归曰归，岁亦暮止。”薇菜一茬茬采了又长，说回家说回家，眼看一年又过完了，但还是没有希望。但他又清醒地唱道：“靡室靡家，玁狁之故。”造成这种有家归不得的情况，完全是犯境之敌造成的，可他至终向往的是回归家乡故土，过与亲人团聚的和平生活。与此相仿的还有《豳风·东山》一诗，写一久役在外的征夫，于归途中所感所思。诗中写征人想象他的妻子听到他将要归来时，扫屋以待，以及见面后悲喜交集的情景。又想到他多年不归的家园大概早已荒芜不堪：“果臝之实，亦施于宇。伊威在室，蠨蛸在户。町疃鹿场，熠熠宵行。”这里是说，野生的瓜果挂满屋檐也无人过问，土鳖虫满屋里爬，蜘蛛结网封住了房门，庭院成了野生动物出没的地方，晚间磷火飘来飘去，总之是一片冷落、荒凉、萧条的景象。但虽然如此，征人对自己的乡土家园还是充满怀念、热爱之情的：“不可畏也，伊可怀也。”破落的家园，荒凉的景象，岂不令人望而生畏？但他却觉得仍然值得自己怀念，这毕竟是曾经生养自己的故土，有自己的亲人。这种朴素、浑厚的感情，是十分令人感动的。《小雅·黄鸟》也是一首思归之歌。一个迁往他乡的人，人地生疏，觉得生活中缺少温暖，处处得不到理解和照顾，急切地想回到自己的家乡和父老乡亲中去：“黄鸟黄鸟，无集于穀，无啄我粟。此邦之人，不我肯穀。言旋言归，复我邦族。”下二章又说：“此邦之人，莫可与明。言旋言归，复

我诸兄。”“此邦之人，不可与处。言旋言归，复我诸父。”这种由农业社会和宗族意识所培养起来的爱故土，重亲情，也会很自然地升华为爱邦国之情，一旦国家危难或受到侵犯，也就会出现像《邶风·载驰》、《秦风·无衣》那样的充满爱国激情的诗篇。我国文学中的爱国主义主题，正是从《诗经》开始，而后形成了重要传统。

以农业文明和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周人，特别重视伦理亲情，这在《诗经》中处处可见。如前面所讲到的《鸛羽》一诗，那位远离家乡的役夫，他在思归时所想到的，首先是他的父母无人照顾，使他万分痛楚的是不能尽人子的赡养之责。其他行役诗中所表达的也多是这种心情，如《小雅·杕杜》：“陟彼北山，言采其杞。王事靡盬，忧我父母。”《四牡》：“翩翩者騅，载飞载下，集于苞栩。王事靡盬，不遑将（养）父。”再说“王事靡盬，不遑将母”，又说“岂不怀归？是用作歌，将母来谗（念）”。述写父母亲情更为使人感动的是《小雅·蓼莪》一诗，诗中唱道：“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哀哀父母，生我劳瘁”。当他远道归来，知父母已不在时，感到已无法报答父母的如海恩情，痛苦至极，抢天呼地地说：“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长我育我。顾我复我，出入腹我。欲报之德，昊天罔极！”表现了对父母的深厚感恩之心和子欲报而亲不在的终生遗恨。

写夫妻情深，偕老相爱的，如“宜言饮酒，与子偕老。琴瑟在御，莫不静好”^⑧。一旦睽离，则陷入到刻苦相思：“采采卷耳，不盈顷筐。嗟我怀人，置彼周行。”^⑨“自伯之东，首如飞蓬。岂无膏沐，谁适为容？”^⑩“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之云远，曷云能来？”^⑪妻子不幸去世，丈夫睹物怀人，忧伤中不住念道着妻子在世时种种好处：“缘兮丝兮，女所治兮！我思古（故）人，俾无诟兮。”说妻子曾亲手为我染丝治衣，遇事规劝使我少过错。“心之忧矣，曷维其亡！”^⑫面对残酷的现实，他简直不能接受。丈夫亡故，妻子临穴而泣，更是痛不欲生：“葛生蒙楚，藟蔓于野。予美亡此，谁与独处？”“冬之夜，夏之日。百岁之后，归于其室！”^⑬

女子远嫁，兄长远送，以至“瞻望弗及，泣涕如雨”。^①朋友远行，离情难舍，献上最好的祝愿：“二子乘舟，泛泛其逝。愿言思子，不瑕有害”^②等等。对父母孝敬，夫妻恩笃，对骨肉亲朋的友爱、关怀，这些充溢着美好的、善良的伦理情思的诗篇，正体现了我们民族特有的社会心理和素质，在塑造民族传统上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

男女情爱、婚嫁的诗篇，在《诗经》民歌中占有很大比重。在封建社会中，也正是这部分诗，特别是那些描写男欢女爱的情歌，最遭到曲解。汉人以美、刺说诗，不承认它的内容和本来性质。宋人在承认风诗“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的基础上，也承认其中大多是“男女相与咏歌，各言其情”的作品，但又戴着道学家的眼镜，一律释之谓“刺淫”，直至晚清才有学者驳正旧日经学家的以情为私，言情即淫的观念，在“五伦始于夫妇”的大题目下，肯定了这些诗的性质和价值。而真正对这些诗进行文学、社会学和民俗学的研究，还只是近代的事。

从社会制度和文化习俗发展上看，《诗经》中的大量婚恋诗，反映了古代婚姻由群婚制向对偶婚的转化，表现了由原始的生命欲求，向个人性爱及其精神品格上的升华，同时也打上了宗法社会的某些烙印。因而这些诗，既散发着自由、大胆、忠于所爱的青春活力，又表现了对某些礼制的冲突。

《诗经》中大量的爱情作品，多方面地反映了男女恋爱生活中的各种情境和心理，以及相关的民风礼俗。周代社会家长制婚姻虽然已逐渐形成，但在不同地区和不同阶层间，特别在广大的民间，还存在着民俗方面的差异。在多数情况下，青年男女的恋爱婚姻仍是比较自由的。《诗经》中不少作品写了男女青年的自由交往和欢爱，十分纯朴、真挚、大胆、动人，充满着浓厚的乡土风情和原始气息。

《郑风·溱洧》一诗，真实地再现了男女相会、自由定情的场景。诗中是这样描写的：“溱与洧，方涣涣兮。士与女，方秉蕳（兰草）